

中共黄山市司法局党组文件

黄司党〔2020〕42号

关于胡玉红等同志职务职级任免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司法局、机关各科室，局属各单位：

经局党组研究，并报请市委组织部、市委政法委同意，决定任免：

胡玉红同志任市司法局地方立法科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黄红良同志任市司法局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市司法局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四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唐德胜同志任市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（行政审批服务科）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市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（行政审批服务科）二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刘娟同志任市司法局律师工作科（法律职业资格管理科）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市司法局办公室（联勤指挥中心）副主任职务。

中共黄山市司法局党组

2020年11月3日

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，市委政法委，市政府办公室纪检监察组。

黄山市司法局办公室

2020年11月24日印发
